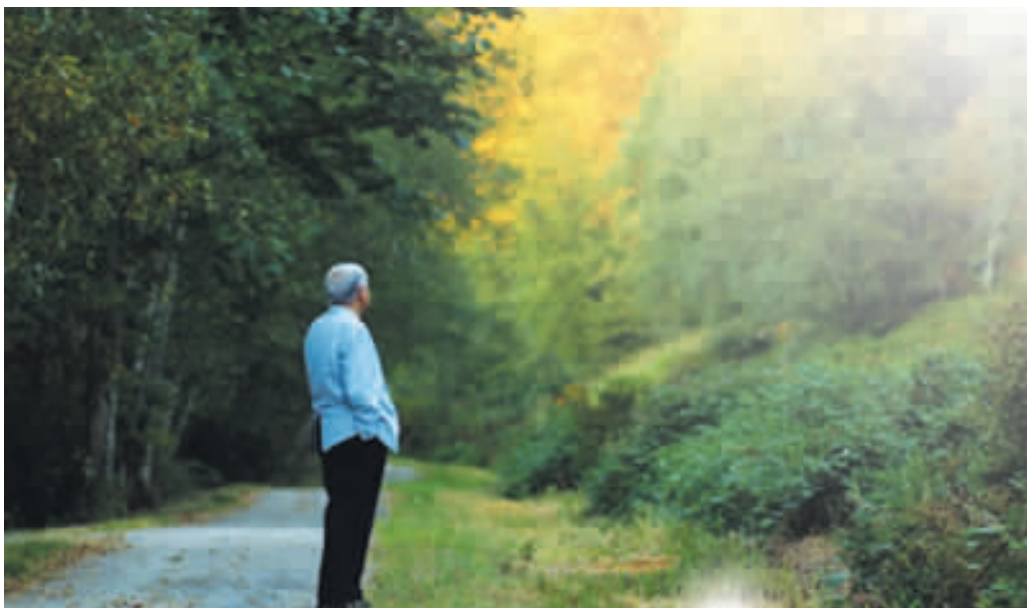




# 痼弦：相见不恨晚

李青



生于1932年的诗人痼弦，以一本《痼弦诗集》独步文坛，享誉半世纪，被视为“诗儒”、台湾“新诗二大师宗”之一。

痼弦本名王庆麟，取这个笔名，是由于年少时喜欢二胡，嗜哑声色之故。1953年，他发表第一首诗，至1965年发表《复活节》后旋即宣布封笔，

## 音乐性 幽默感

痼弦诗作的一个特点，是其现实色彩与口语化的情调。他自己也说，“在题材上我爱表现小人物的悲苦，和自我的嘲弄，以及使用一些戏剧的观点和短篇小说的技巧”，如何将粗粝的日常，提炼为具有张力的鲜活文字？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，大概非《如歌的行板》莫属。

《他们在岛屿写作》系列电影的第二辑拍摄了痼弦，即以《如歌的行板》命名。该系列电影在香港的发布会上，龙应台调侃说，分明是写于民国五十三年，却放在今时今日，也依然应景，令人会心一笑。

不断重复的“之必要”，如隐形的休止符，在朗朗上口的节奏感之余，跳跃着营造一幅幅影像蒙太奇，描摹出都市众生百态来：悠闲的、忙碌的、愁苦的、富裕的，接下来，痼弦在最后一节，用最长的一句笔锋一转“而既被目为一条河总得继续流下去的”，往者不可谏，生活就是这样的矛盾统一体，世界是怎样的呢？——“观音在高高的山上，罌粟在罌粟田里”，善恶处两端，生死各有其哲学，与天地共存，无从抗拒，便为这音韵之美，徒增了某种悲剧性。

这种穿插式的回旋结构，在痼弦的早期作品中俯拾皆是，或许可归因为他深受何其芳影响，从地方民歌中汲取养分。《殡仪馆》中他低吟“妈妈为什么还不来呢”，《斑鸠》中他呼唤“斑鸠在远方唱着”，可

严格来说，痼弦的创作生涯只有短短的十余年。后来他转身投入编务工作，任职《幼狮文艺》和《联合报副刊》，仍然写作，继续提携后辈，办文学奖，甚至引领了台湾报业百家争鸣的黄金时代，但诗，却早早地戒了。

个中原委，他从未明确交

是他又深知，形式是最易磨损的，所以便在破与立中创造出大量变体。如散文诗《盐》的开篇“二嬷嬷压根儿也没见过退斯妥也夫斯基。春天她只叫着一句话：盐呀，盐呀，给我一把盐呀”，结尾则是“退斯妥也夫斯基压根儿也没见过二嬷嬷”，两个人物，饥饿困顿的老村妇与俄国大师级作家，如同观音与罌粟一样，风马牛不相及地无理链接，却毫不造作，更构成戏剧性的冲突，对比之下，愈发血肉分明。

## 望家乡 解苦难

台湾学者们研读痼弦，喜欢把他的存在主义精神和外省人身份联系在一起。

痼弦虽未亲身参与到论战之中，但也曾自白“诗人搜集自己的不幸也搜集别人的不幸。诗人可以将古人的不幸重新诠释，将未来的不幸当做预言”，在《深渊》开头，他更直接引用沙特的句子“我要生存，除此无他，同时我发现了他的不快”，他刻划深渊，却没有提供解决之道，只是一如既往的风格，诡谲又朴实，于幽默处狡黠一笑。

又有人以“在离散的文化空间里歌唱”来评价他，这位战争年月背井离乡的河南小兵，辗转台湾，又远走加拿大，乡愁始终是他念兹在兹的主题，“我的故乡一辈子也说不完”，年过八旬的他，近年又重新与人合作口述历史，作《双村记》，记述相差十二里地的南阳县杨庄营和外婆家的平乐村，放风筝、滚铁环、游河

塘、捏泥人，是痼弦童年的乐土。他至今仍耿耿于怀，17岁时走得仓促，仅随身携带一本何其芳诗集，连父母照片都没有带出来，朝不保夕，又岂能料及大半生岁月的颠沛流离。

那些记忆细微到，像是《红玉米》中“你们永不懂得那样的红玉米/它挂在那儿的姿态/和它的颜色/我底南方出生的女儿也不懂得/凡尔哈伦也不懂得”，从过去到现在，时空错置的沉痛无人能懂得，唯有沧桑，唯有追念；《G教授》中“而吃菠菜是无用的/云的那边早经证实什么也没有”，云的那边，仍旧是家乡的指涉，时过境迁，人事皆荒芜，旧识所剩无几；还有《战时》，“春季之后/烧夷弹把大街举起犹如一把扇子/在毁坏了的/紫檀木的椅子上/我母亲底硬的微笑不断上升遂成为一种纪念”，母亲“硬的微笑”，淹没在硝烟弥漫的过去里，成为苦难的纪念，也成为绕不开的情意结，既然无从对抗，便唯以吟哦消解。

## 尾声

痼弦常常说“一日诗人，一世诗人”。人生如朝露，对他来说，诗是世间唯一可对抗时间的东西。而这本修订又修订的《痼弦诗集》，今年终于有简体版在大陆问世，这样隔着岁月的遥望，凝练的一瞥，本身就仿佛对他的一种呼应，带着常青的光彩，款款深情，是真真切切在时间的消逝中沉淀，酝酿悠远的风味，相见不恨晚。

## 滋味书架

### 《绿山墙的安妮》

《绿山墙的安妮》是加拿大作家露西·莫德·蒙格玛利的一部长篇小说。在美丽的爱德华王子岛上，马修和玛丽拉兄妹一起生活在绿山墙农庄里。兄妹二人阴差阳错地领养了一头红发、满脸雀斑又喋喋不休的孤女安妮，从此他们刻板的生活被彻底颠覆了。安妮激情洋溢、活力四射、略带叛逆，她以自己的天真和热情，征服了众人的心。



### 《活着为了讲述》



他是举世闻名的文学大师，《百年孤独》《霍乱时期的爱情》等传世巨著的作者，被誉为“20世纪的文学标杆”。同时，他也是一个爱讲故事的孩子。他想说的是，爱真的存在，幸福真的可能，死神也会败在幸福手下。

他是加西亚·马尔克斯。《活着为了讲述》是加西亚·马尔克斯唯一自传。这一次，他亲自讲述自己的故事。

正如他所言，生活不是我们活过的日子，而是我们记住的日子，我们为了讲述而在记忆中重现的日子。

### 《陌生女人的来信》

《陌生女人的来信》是茨威格最著名的代表作，曾被徐静蕾拍过电影，被孟京辉改编为话剧，反响热烈，盛演不衰。故事讲述了一个女人二十年的旷世之恋。作家R在41岁生日那天收到一封没有署名和地址的信，这封信来自一个将死的女人，讲述了一段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，而这个故事的男主人公也就是作家R对此一无所知。这是一个女人的“悲剧”，却成了全人类的“童话”。

(据新华悦读)

